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主管 广东省卫生健康宣传教育中心编印 总编辑：苗景锐

2022年11月28日 星期一 总第1144期 准印证号  
农历壬寅年十一月初五 第45期 (粤)LO150009号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 广东促进社区康复健康发展

## 广东部门联动 规范药品管理

**本委讯** 近年来,广东省卫生健康委等多部门出台系列政策扶持措施,构建社区康复医疗服务体系,完善社区康复医保支付体系,加强社区康复信息平台建设,促进我省社区康复健康发展。

### 构建社区康复医疗服务体系

加快推进康复医疗服务发展。《广东省加快发展康复医疗服务工作的实施方案》明确健全完善康复医疗服务体系,推广康复医疗科普宣教,加强康复医疗专业队伍建设,提高康复医疗服务能力,推进康复医疗领域改革创新等任务。构建“基层康复设备和康复适宜技术、推广中医药康复适宜技术、扩大康复教育、辅具指导、居家康复训练指导”的覆盖面。同时,依托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开展65岁以上老年人和0-36个月婴幼儿中医健康管理和个性化干预。

康复人群服务联动平台。

加强中医药康复服务能力提升。《广东省中医药康复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实施方案(2021-2025年)》将我省中医康复发展与基层康复医疗建设紧密结合,基本实现镇(乡)中医康复室(中医馆)全覆盖,支持县域中医医共体中医药康复服务能力建设,强化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馆的内涵建设,推进基层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支持有条件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建设中医康复室,发展适用于基层、社区的小型化、专业化的中医康复设备和康复适宜技术,推广中医药康复适宜技术,扩大康复教育、辅具指导、居家康复训练指导的覆盖面。同时,依托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开展65岁以上老年人和0-36个月婴幼儿中医健康管理和个性化干预。

强化医养结合促进健康养老。目前,全省共建立家庭病床27004张,提供上门医疗卫生服务的机构9938家,共为510多万的老年人提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各地市也结合实际,纷纷探索推进社区医养结合工作;广州市出台《广

州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管理办法》,明确将康复护理作为基本服务项目之一,已建成社区护理站104家;深圳市建立医养融入社区的“罗湖模式”;茂名市以镇卫生院、村卫生站、老人活动服务站为依托探索村级医养结合服务模式。聚焦设施建设优化服务供给。广州、深圳、珠海、汕头、佛山、江门等6市编制出台养老服务设施专项规划,各类养老服务设施的规划布点等内容将与新一轮的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相衔接,确保规划落地,保障用地供应。此外,我省聚焦高龄、失能老年人刚性需求和老年就近就近服务需求,加快推进在街道层面建设具备全托、日托、上门服务等功能综合的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和机构。

### 完善社区康复医保支付体制

将符合条件的基层医疗机构纳入医保定点协议管理。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或中医诊所备案证的康复医院、护理院和养老机构内设医疗机构,不分所有制形式、经营性质、级别和规模,均可自

愿向统筹地区医保经办机构申请纳入医保定点协议管理,为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的老年患者就医报销提供更多方便,支持养老机构开展医疗服务,促进社区康复发展。

完善医保目录管理。我省实施全省统一的医保药品、诊疗项目和医用耗材目录,将临床价值高、经济性评价优良的药品、诊疗项目和医用耗材纳入医保支付范围。针对老年参保人长期居家卧床康复治疗的需求,我省已将家庭病床床费、家庭病床巡诊费纳入医保诊疗项目目录。针对老年参保人医疗护理需求,我省已开展家庭病床床费、家庭病床巡诊费纳入医保诊疗项目目录。

医保支付政策支持养老服务。我省医保支付政策针对需要长期住院康复的老年人,实施按床日付费的支付方式,并将相关医疗服务和药品费用按规定纳入医保报销范围,满足老年人医疗需求。

试点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广州市按照国家部署已开展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向符合条件的失能人员提供基本生活照料和医疗护理等保障。截至2021年

12月底,广州市长护险制度覆盖全市职工医保参保人数约895万人。从试点开始至2021年12月底,长护险累计享受待遇人数为7.9万人,基金累计支出17.8亿元,其中2021年1-12月待遇享受人数7.7万人,基金支出9.9亿元。

### 加强社区康复信息平台建设

《广东省培育智能机器人战略性新兴产业行动计划(2021-2025)》明确提出实施服务机器人工程,推动医疗服务机器人在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中发挥支撑作用,支持养老陪护机器人、残障康复机器人等不断拓展应用场景,加快实现规模化应用。出台《关于应对疫情影响进一步促进信息服务和消费的若干政策措施》,明确提出发展智慧生活,支持市、县(市、区)政府部门建设以社区为基础的养老服务信息管理平台,提供生活照料、健康管理、康复护理等居家养老服务。

(潘成均整理)

## 聚焦 深化医改

## 清远打好基金监管“组合拳”

# 织密织牢医保基金监管网

□龙润良 莫孙滨

近年来,清远市持续巩固“三假”欺诈骗保专项治理成果,以完善医疗保障智能监管子系统为突破口,努力打好“组合拳”,提升基金监管的精准度、靶向性和智能化水平,深化医保领域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治理,构建智能监管新模式,推进医保基金综合监管工作取得新进展。

2022年以来,累计出动240多人次对多家公立医院、民营医院进行日检查,核查参保人2791人次;巡查协议零售药店361间次、普通门诊5间次;发出医疗保障核查告知书13份;行政处罚决定书6份;暂停37家医保定点零售药店服务协议;将2家医院涉嫌欺诈骗保行为线索移交公安机关处理。

### 创新智能监控系统 下好基金监管“先手棋”

2021年3月18日上线国家医疗保障信息平台后,及时启用医疗保障智能监管子系统,并结合基金监管实际,不断推进系统的完善,全市基金异常金额、异常人次同比下降近80%,极大提高了监管质量和效率。

融入政策规则,打造特色智审

系统。清远市智能监控系统已全面实现医保结算数据的系统机审、人工初审、数据下发、医院申诉及人工复审的闭环工作流程。截至2022年4月底,将78条规则全部加入本地规则库,并结合清远本地医保政策,对其中18条规则进行明确,自主配置知识明细数量超2万条。

坚持问题导向,实现及时精准监管。针对医保基金监管涉及面广、利益链条长、隐蔽性强的特点,利用智能监控系统的大数据分析对功能,对规律性住院、重复住院、套餐式治疗、费用畸高等可疑数据进行深入分析,及时发现苗头性问题,实现对医疗机构的精准监管。系统上线以来,已累计下发可疑数据17.99万条,经线下复核,确认违规金额约431万元。

借力专业团队,破解监管短板问题。针对医疗保障部门人手不足、专业不强等短板,聘请医学、审计、税务等第三方团队或专业公司,对相关医疗机构的病历、“进销存”及资金数据等进行全面梳理,获取涉嫌欺诈骗保的线索证据。并安排3名专人加入审核团队,专门负责智能监控系统运维和可疑数据审核,充分发挥第三方大数据应用及精算技术的专业作用。

### 利用人脸识别技术 开启智能监控“千里眼”

2022年6月1日起,清远市定点医院全面实施住院查房人脸识别智能监控系统,医保经办机构可远程实行全覆盖、无盲区的精准监管,大幅提高医保基金监管的效率和准确性,助力清远医保事业高质量发展。

注重信息化建设,引入人脸识别系统。为有效遏制“挂床住院”“冒名住院”等违规欺诈骗保行为,清远市投入238万元引入人脸识别智能监控系统,利用人脸识别图像比对技术,实现远程住院查房功能。智能监管系统的医保管理端采用PC模式,医院操作端采用“清远医保住院查房”APP模式,有常规查房和临时查房流程,可以完成任务发布和接收、查房、反馈、稽核等场景业务。

注重规范化建设,利用规则赋能管理。人脸识别智能监控系统在全市定点医院正式上线运行以来,该系统的智能监控住院查房原则为普通病房住院病人在入院当天识别1次,住院期间每天按固定识别2次;当次住院人脸识别率

不低于90%。同时规定,各定点医院在收治参保(含异地参保)住院患者时,须在入院24小时内通过国家医保信息平台办理医保就医登记,实时上传就医相关信息并完成当天签到任务。如执行签到任务率低于90%,将被列为重点监控对象,并在全市通报。

注重专业化建设,采集数据列入考核。清远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统筹管理和组织实施全市医保住院查房人脸识别智能监控系统运行,统一发布所有常规和临时签到任务;属地医疗保障部门同步收到临时签到任务时,敦促属地定点医院按规定完成临时签到任务。各定点医院机构须确保上传医保数据并及时接收医保部门下发的签到任务,严格执行人脸识别签到规则。2022年6月1日起,人脸识别智能监管系统的运用情况,执行住院签到率、未按规定执行住院患者人脸识别签到等有关事项,将被纳入各定点医院机构的年度考核范畴,以此作为相关医疗费用的结算依据。同时,全面使用医保电子凭证就医登记和费用结算,参保人均可实现“一码在手,医保无忧”,全民享受“码”上就医的高效医保服务。

### 健全完善体制机制 实施综合监管“连环招”

坚持日常稽核、自查自纠和抽查复查“三个全覆盖”,强化飞行检查和专项检查的靶向作用,形成党委领导、部门联合、社会参与、行刑衔接等相结合的综合监管体制。认真履行牵头抓总职责,今年以来先后组织召开专题会议、部门联席会议、专题工作会议等,及时协调解决医保基金监管遇到的问题,研究部署重点工作任务,推动基金监管责任落实。出台举报欺诈骗保行为奖励实施办法,召开医保基金社会监督员培训座谈会,引导群众和社会各方参与医疗保障等有关事项,共同维护医保基金安全稳健运行。此外,大力开展医保基金监管政策法规宣传,营造全社会共同维护医保基金安全的浓厚氛围。

(作者单位:清远市医疗保障局 清远市卫生健康局)

**本委讯** 近年来,省卫生健康委、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持续规范医疗机构药品交易和公立医疗机构药品供应服务,依法开展药品流通市场秩序执法工作,加强医药等重点领域政策清理工作,切实减轻群众用药负担,不断规范市场竞争秩序,促进医药行业健康发展。

持续规范医疗机构药品供应服务。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生产企业自主选定流通企业进行配送,禁止地方行政机构和医疗机构指定配送企业。中选药品由中选企业自主委托配送企业配送或自行配送。目前我省相关采购交易平台也均按此要求执行,配送商只要符合国家主管部门核发的资质文件均可报名参加,由中选(或挂网)的生产企业通过采购平台选定符合资质的配送商配送药品,医疗机构也均在药品交易平台上与药品生产企业、配送商签订三方合同。

持续规范公立医疗机构药品供应服务。按照《关于加快药学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要求,省卫生健康委持续对公立医疗机构的药品供应服务工作进行规范。2019年2月,印发《关于规范公立医疗机构药品供应服务工作的通知》,要求医疗机构坚决做到不承包药房、不出租药房,不向营利性企业托管药房。在药品供应改革中,严禁改变药房设置,严禁出租药房,严禁出租药房服务,严禁减少药学设备设施,严禁减少药学专业技术人员配备等,确保药品供应可持续性、公益性。2019年,省卫生健康委对公立医疗机构“药房托管”情况进行多次调研检查和督促整改。《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明确推动医药产业

结构优化和转型升级,鼓励发展药品现代物流和连锁经营,提高配送集中度。《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行动方案的通知》明确鼓励发展现代医药物流延伸服务,提高药品、医用耗材流通配送集中度和可及性。在没有任何利益输送的前提下,企业合法合规向医疗机构提供药品供应服务,符合国家和省鼓励发展现代药品物流政策,不应视为“药房托管”。

依法开展药品流通市场秩序执法工作。为确保人民群众用药安全,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严格按照《药品管理法》强化药品质量监管,规范药品生产流通市场秩序。每年制定年度监督检查计划,深入开展药品生产流通领域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进一步整顿和规范药品生产流通市场秩序;同时,把药品经营企业的票、货、账、款是否一致纳入飞行检查、日常监督检查的重点检查内容。2021年,全省共组织检查药品生产经营企业5.2万余家,其中,药品批发企业(含连锁总部)1093家,零售企业5.1万余家,有力打击我省药品生产流通市场违法违规行为,净化市场环境,为我省良好的药品生产流通市场秩序提供保障。

加强医药医疗等重点领域政策清理工作。近年来,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多次部署开展对医药医疗、金融、政府采购等重点领域政策措施专项清理核查工作,全面清查各地市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所制定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中存在的妨碍各类市场主体依法平等进入和退出市场、限制商品和要素在地区之间自由流动、违法违规实行区别性歧视性优惠政策、不当干预市场主体生产经营行为等相关内容。(潘成均整理)

## 省计生协加快家庭健康指导员队伍建设

**本委讯** 近年来,省计生协大力推进家庭健康指导员队伍建设。要求各地计生协根据家庭健康指导员选拔条件,每个村(社区)配备至少2名家庭健康指导员,每个乡镇(街道)配备适当数量的家庭健康指导员兼管理员,力争实现到2025年末家庭健康指导员覆盖本辖区90%以上的村(社区)。

据省计生协相关负责人介绍,我省建立国家-省-市-镇村四级家庭健康指导员分级培训机制。一是参加国家师资培训。省计生协分期分批选拔推荐符合条件的人员参加国家师资培训,并从中选拔优秀的师资以及经认证的国家级师资组建省级家庭健康指导员培训师资队伍。二是省级师资培训。省计生协计划于2022-2024年连续三年组织全省(深圳除

外)家庭健康指导员师资培训,三年共为每个地市培训15名省级师资。三是市级师资培训。各地市计生协计划于2023-2024年组织县级、镇级符合条件的组织开展市县级家庭健康指导员师资培训,为每个县(市、区)培训不少于15名市级师资。四是镇村级家庭健康指导员培训。各县(市、区)计生协要组织本地市参加过国家、省、市级培训的师资,深入镇街开展镇(街道)、村(社区)家庭健康指导员培训,确保按要求和标准完成家庭健康指导员培训任务。

根据规定,家庭健康指导员开展工作前,需按照中国计生协《家庭健康指导员培训教材》完成不少于5天的规范化培训,并考核合格。

(何优)

## 佛山加速医疗人才集聚

**佛山讯** 近年来,佛山市卫生健康部门按照“强基层、建高地、登高峰”的总体思路,着力加强医学重点专科建设和人才的重点培养工作。佛山市高规格召开全市卫生健康大会等会议,定期召开全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建设卫生强市)领导小组会议,对全市医师队伍建设作出具体部署谋划。在全市35家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完成党委书记、院长分设,市直属公立医院党委设置全覆盖。目前,佛山已建有8个国家重点专科(含建设项目),6个省级临床高水平重点专科,69个省级重点专科。2021年,全市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立项项目达19项,资助基金累计达1754万元,创历

史新高。全市78%的镇街建有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基本形成15分钟就医诊疗圈,域内就诊率稳定在95%左右。各公立医院充分落实选人用人自主性,实施“引-用-留”三位一体人才规划。全市共设置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卫生院)42间、社区卫生服务站354间,镇(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卫生院)覆盖率达100%,另有1900多间门诊部、诊所遍布城乡社区,15分钟医疗服务圈基本形成。佛山还重点围绕承担传染病监测流调、风险评估、应急处置、检验检测等重点领域配置专业技术人才。(佛卫宣)

## 江门:聚焦目标任务推动发展

**江门讯** 近日,江门市卫生健康局党组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的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省、市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有关会议精神,研究部署卫生健康系统各级党组织要按照中央的决策部署,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精心组织、周密安排,不断走深走实,确保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卫生健康系统全面准确落地落实。会议要求,一要更加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要推动广大党员干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

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实际行动践行对党忠诚。二要织密织牢疫情防控防线。要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毫不动摇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抓紧抓实“主动防、早发现、快处置、防外溢、优服务”各项工作,巩固来之不易的防控成果,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疫情的底线。三要聚焦目标任务推动发展。要坚持和加强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中国特色卫生健康发展道路,在补短板强弱项,持续筑牢公共卫生防护网;抓创新促改革,不断拓展深化医改新成效;提质增效,加速打造医疗服务新高地;重预防解难题,用心绘就健康服务新图景等方面取得成效,让人

民健康成为幸福生活的鲜明底色。四要防范化解各类风险挑战。要强化风险意识,底线思维,极限思维,以强烈的责任感、使命感,全力以赴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五要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的根本宗旨,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血肉联系。要加强实践锻炼、专业训练,注重在大战大考中磨砺干部,不断增强干部干事创业的能力和本领。(江门局)



**■ 简讯**  
● 近日,公立医疗机构经济管理年活动暨公立医院经济管理骨干人才培训班在广州举行。本次培训是全省公立医疗机构经济管理骨干人才系列培训之一。培训班邀请了省内外政府、高校及医疗机构等领域21位知名专家学者参加授课。培训围绕医院运营管理体系建设、绩效管理和医保基金监管等一系列热点与前沿问题进行了多层次、多角度、全方位的讲解,全程采用线上授课。省、市、县(市、区)、镇街的2500家机构,共

计6000余人报名参训。(粤卫信)  
● 近日,珠海市医学会透露,珠海全科医学取得长足发展。2019年3月,香洲区实施基层全科能力培训三年行动。同年11月,斗门区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45名医生进行转岗培训。数据显示,2012年,珠海全科医生人数仅为163人,每万人口全科医生数为0.94人。2021年,全市全科医生数为831人,9年间增长409%,每万人口全科医生数为3.37人,超过珠海的既定目标,也在全省名列前茅。(刘星)